

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陈麻花特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6 月 28 日，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在项目会议室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名单附后）对“年产 10000 吨陈麻花特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通过踏勘现场，听取业主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情况和重庆卓越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情况介绍，审阅有关资料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环评及其批复中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项目环评及其批复，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年产 10000 吨陈麻花特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9651m²，建筑面积 21264.71m²。已建生产厂房 1 栋、食堂 1 栋以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布置了 1 条自动成型麻花生产线。已建 1 栋生产车间，拟新增 1 条自动成型麻花生产线和 1 条手工成型麻花生产线，保留现有生产厂房的 1 条自动成型麻花生产线，共形成生产规模为 10000t/a 的 3 条生产线，同时新建 2 栋宿舍。

2、实际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总占地面积 19651m²，建筑面积 21264.71m²。生产车间（5F）已建 1 栋，1F 新增 1 条自动成型麻花生产线，2F 新增 1 条手工成型麻花生产线，保留生产厂房（2F）现有 1 条自动成型麻花生产线，共形成生产规模为 10000t/a 的 3 条生产线，同时新建 2 栋宿舍。

目前，项目及相关配套设施已全部建成，并已建成化粪池 1 座、隔油池 1 座，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 1 座。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13 年 8 月 30，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取得项目备案证（编号：313384C14310036045）；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取得重庆市南川区规划局核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500384201500033 号）；

2016 年 4 月，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编制了《年产 10000 吨陈麻花特色食品生产基地及总部经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 年 1 月 16 日，重庆市南川区环境保护局下发了《重庆市南川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南川）环准（2017）2 号，同意该项目在重庆市南川区神童镇金钟居委 6

组、7 组建设；

2018 年 1 月 29，项目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500384201801290101）；

项目于 2018 年 2 月正式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8 月已建成生产厂房 1 栋（2F），食堂 1 栋以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布置了 1 条自动成型麻花生产线，已建 1 栋生产车间。

在试运行期间，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发现市场对手工麻花的需求增大以及设备布置密度过大，需要对生产工艺及设备布置进行调整优化，项目建设内容发生改变，故于 2019 年 3 月委托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9 年 4 月，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10000 吨陈麻花特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6 日，重庆市南川区环境保护局以渝（南川）环准〔2019〕30 号，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项目环保设施竣工时间为 2021 年 5 月。项目建设至今无任何环保投诉与环保纠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4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88 万元，投资比例约 4.7%。其中废气治理 25 万元，废水治理 103 万元，噪声治理 22 万元，固体废物治理 20 万元，绿化及生态治理 1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所有的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因项目的生产工艺及设备布置调整，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南川）环准〔2019〕30 号）。经对照环评（重新报批）及批复，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及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1、废气治理措施

在调粉和面工艺中采取房间密闭，微负压的方式进行操作，粉尘自然沉降后通过负压机收集，定期进行人工清扫；生产车间 1F、2F 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集风罩收集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管道分别引至屋顶 1#排气筒、2#排气筒高空排放；生产厂房油炸工序产生的油烟废气经集风罩收集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管道引至 4#排气筒高空排放；食堂废气经集气罩收并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管道引至屋顶 3#排气筒高空排放；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废气升顶排放。

2、废水处理设施

项目严格采用雨、污分流制。

项目设置了1座化粪池（20m³/d）、1座隔油池（31.25m³/d）、1座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20m³/d）。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中生化处理（厌氧+生物接触氧化）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与处理后的含油废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神童镇污水处理厂。

3、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通过安装减震垫、隔声门窗等措施进行降噪。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至每栋楼前的垃圾桶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餐厨垃圾、废油渣、不合格产品及过期产品经专用容器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收运、集中处理；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站处置；废油脂经专用容器收集后卖给取得油脂回收资质的单位处置；污水处理设备及化粪池污泥定期进行清掏，污泥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实验室废物用专用桶储存，放置在实验室的危废暂存点，交由重庆弘邦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四、验收监测情况

1、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正常运行时，废水总排口（W1）排放的污染物的浓度监测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87.5mg/L，悬浮物：16.5 mg/L，动植物油 0.3 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35.6mg/L。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中三级标准及渝（南川）环准〔2019〕30号要求。

2、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正常生产时，厂界噪声监测点（N1、N2、N3、N4）昼间等效声级分别为56dB、57.5dB、58dB、55dB，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及渝（南川）环准〔2019〕30号要求。由于企业夜间不生产，故未测夜间噪声。

3、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正常生产时，有组织废气监测点（G1~G4）油烟排放浓度分别为：0.7 mg/m³、0.7 mg/m³、0.25 mg/m³、0.5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分别为1.6mg/m³、1.4 mg/m³、2.11mg/m³、2.7mg/m³，排放浓度均符合《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859-2018 表1的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G5、G6）颗粒物排放浓度分别为：0.409 mg/m³、0.542 mg/m³，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注》（DB50/418-2016）表1中标准及（渝（南川）环准〔2019〕

30 号要求。

4、总量

在验收监测期间，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正常生产时，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化学需氧量 0.056t/a、氨氮 0.007 t/a，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渝（南川）环准（2019）30 号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和设施，环保设施已经建成，满足相关环保标准要求。验收组原则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管理及要求

- 1、加强污水处理设备定期清掏管理；
- 2、加强环保档案管理。

验收组：杜春漫 江书明

谢祥军 涂拓海



重庆市御邦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陈麻花特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 2021年6月28日

地点：生产车间5楼会议室

[illegible]